**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公務宿舍-綜合中心宿舍借用申請單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借用(住宿)人姓名及國籍 | |  | 借用(住宿)人  服務單位 | |  | |
| 借用(住宿)人  職稱 | |  | 同行入住  人數 | | □無  □同行人數 位 | |
| 收據開立抬頭：□同借用(住宿)人姓名□其他： | | | | | | |
| 借用日期： 年 月 日 **/** 退房日期： 年 月 日，共計 晚 | | | | | | |
| 住宿事由 | □演講者、因公蒞臨之來賓、長官  □參加本校辦理之活動、研討會，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  □參與教學研究，指導教授：＿＿＿＿＿＿  □進修研習，單位/系所：＿＿＿＿＿;課程名稱＿＿＿＿  □其他＿＿＿＿＿＿＿ | | | | | |
| 申請人(代理人)  簽章 |  | | 申請單位(系所)主管簽章 | | |  |
| 注意事項 | 1.依據本校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公務宿舍管理要點」規定辦理。  2.每房每日費用新台幣1,000元整。  3.住宿時間：自當日15：00至翌日中午11：00。全面禁菸。  4.設施及房卡鑰匙損壞或遺失需照價賠償。  5.住宿人員超過2人以上者，可集中填寫或附名單清冊。 | | | | | |
| **總務處採購暨資產管理組** | | | | **總務處出納組** | | |
| ❖房號及房型：  **1大床+1小床：□1 □2 □3 □5 □6 □7**  **2小床：□8 □9**  **共　　晚，住宿費用新臺幣：**  元  承 辦 人：  單位主管： | | | | 繳費證明： | | |

**108/07/25修正**